

攀枝花市经贸旅游学校职业技能等级认定 公 告

受攀枝花市攀花园职业技能培训学校委托, 我校职业技能等级认定中心拟于 2023 年 5 月 7 日在攀枝花市红格镇开展中式烹调师五级职业技能等级认定工作（符合条件的考生，可以向攀花园职业技能培训学校咨询报名，联系人：陈校长，电话：13438525894）。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认定工种及等级

序号	职业（工种）	职业编码	评价等级	备注
1	中式烹调师	4-03-02-01	5 级（初级）	

二、申报条件

具备以下条件之一者，可申报五级/初级工：

- 1、累计从事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工作 1 年（含）以上（需有社保缴费证明）。
2. 本职业或相关职业学徒期满。

三、认定方式

评价分为理论知识考试和技能操作考核两种方式。理论知识考试采用闭卷笔试形式，主要考核从业人员从事本职业应掌握的基本要求和相关知识要求；技能考核主要采用视频答疑或模拟操作等方式进行，主要考核从业人员从事本职业应具备的技能水平。理论知识考试和技能操作考核均实行百分制，成绩皆达 60 分以上者为合格。

四、考核时间、地点（如有调整，以最新发布时间为准）

考试时间：2023 年 5 月 7 日，理论考试时间：8：00-9：30

实操考试时间：9：40-11：40

考试地点：攀枝花市盐边县红格镇热水堂农庄。

五、收费标准

1、申请人员经学校认定中心资格审查确认符合相应等级认定资格条件后，按照攀枝花市经贸旅游学校《关于职业技能评价收费的规定》（攀经旅校【2021】

60 号) 文件收取。

序号	工种	职业编码	评价等级	收费标准		备注
				理论	实操	
1	中式烹调师	4-03-02-01	5 级 (初级)	30	170	

2、认定费用由攀花园职业技能培训学校统一转账缴入攀枝花市经贸旅游学校账户。我校认定中心不受理个人缴费。

六、报名要求

1、请有符合申报条件的学生填写《职业技能评价申报表》及规定格式的考生电子身份照片(以身份证号和学生姓名命名)及相关佐证材料。

2、培训机构按职业(工种)汇总《申报表》及考生电子身份照片,纸质稿打印盖章后交我校职业技能等级认定中心审核,电子稿发送给杨世勇老师 316923925@qq.com。

3、考生电子身份照片规格:

①尺寸大于 100 像素×100 像素,小于 20kb,格式为 jpg,背景为白色。

②近期、正面(见双耳)、免冠、半身照(头部的左右和上方适当留白,下方到上衣第二颗纽扣处),不是生活照、全身照、艺术照和背景杂乱等不规范照片。

七、考前准备

1、考生作好疫情防护,按疫情防控要求参试。

2、考核范围以《中式烹调师国家职业技能标准(2018 年版)》为准。

联系人:杨世勇,电话:18982310239。

